

新世纪



新世纪万有文库

十力语要

(二)

熊十力 著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

十力语要

(三)

熊
力
著

新世纪万有文库



【目录】

出版说明

增订《十力语要》缘起 《十力语要·卷一》印行记

卷一

答张季同 / 1	答云颂矢 / 16
与张君 / 1	讲词 / 17
答李生 / 2	答邓君 / 17
与张申府 / 3	与赖生 / 18
与张君 / 4	答赖生 / 19
答友人 / 5	答客问 / 19
答敷均生 / 5	答某君 / 21
与张季同 / 6	讲词 / 37
答刘生 / 8	答薛生 / 38
与张君 / 9	答谢石麟 / 43
答韩生 / 11	与赖振声 / 47
再答韩生 / 12	答沈生 / 51
答友人 / 12	与赖生 / 52
答某生 / 13	与燕大明 / 52
与汤锡予 / 14	与余生 / 52
答王生 / 14	答王维诚 / 53
与友人 / 15	答谢石麟 / 54
	戒诸生 / 55

与张东荪 / 56

答张东荪 / 56

与张东荪 / 63

与沈生 / 65

与友人 / 66

与刘生 / 69

与某报 / 72

答德国李华德 / 74

答朱生 / 75

与云颂天 / 76

与读书周刊 / 76

答张生 / 78

与陈生 / 79

与高炳庄 / 80

答邓念观 / 80

重印《周易变通解》序 / 81

答诸生 / 83

答王生 / 85

谈墨子 / 85

答袁道冲 / 88

答周生 / 88

与薛星奎 / 89

答刘公纯 / 90

答韩裕文 / 90

与周生 / 90

附录：传文六首志一首

王汉传 / 91

吴昆传 / 94

何自新传 / 95

彭太公传 / 97

傅以平墓志 / 99

邓彦芬小传 / 99

刘慧凡小传 / 100

卷二

与周开庆 / 102

复张东荪 / 103

再答张东荪 / 106

答朱进之 / 108

答均毅 / 110

答满莘畲 / 112

答唐君毅 / 114

答马格里尼 / 125

答刘树鹏 / 149

答李景贤 / 150

与友人 / 152

与汤锡予 / 154

答张德钧 / 156

答李生 / 156

复性书院开讲示诸生 / 158

与贺昌群 / 177

- 与刘冰若 / 182 答毛君 / 233
韩裕文记 / 183 答周通旦 / 234
答任继愈 / 187 答陈亚三 / 234
解《孟子》口之于味章 / 187 答张君劢 / 235
答郑子琴 / 190 答谢子厚 / 236
答任继愈 / 193 答沈有鼎 / 237
韩裕文记 / 194 答友人 / 238
答敷均生 / 196 再答友人 / 239
答任继愈 / 197 答牟宗三 / 240
韩裕文记 / 198 答胡世华 / 241
与牟宗三 / 200 与某生 / 242
答张默生 / 201 答沈有鼎 / 242
答敷均生 / 202 答友人 / 243
附录：勉仁通讯 与某生 / 243
熊先生哲学释疑 / 202 答林同济 / 244
卷三
答某生 / 223 说食 / 245
答牟宗三 / 224 答牟宗三 / 246
与陶生 / 225 答胡生 / 250
与薛伟猷 / 225 与陈从之 / 250
答郦衡叔 / 225 答谢随知 / 251
与蒙文通 / 227 与陈亚三 / 251
答梅居士 / 229 答某生 / 251
与某杂志社 / 230 与陶闿士 / 252
答谢幼伟 / 231 示善儿 / 253
 答谢君 / 254

- 答谢幼伟 / 255 与刘晦九 / 298
答张生 / 255 王准记语 / 299
答周通旦 / 257 与友人 / 316
答邓子琴 / 262 卷四
答邓子琴 / 265 前记 / 319
答江易铧 / 267 高赞非记语 / 319
答诸生 / 268 与林宰平 / 372
答友人 / 270 与梁漱溟 / 373
答张君 / 272 与严立三 / 374
示诸生 / 272 答友人 / 375
与友人 / 273 与彭云谷 / 375
答贺自昭 / 273 答陶开士 / 376
答牟宗三 / 275 与梁任公 / 377
答韩裕文 / 285 与陈真如 / 377
与陶君 / 286 与或人 / 378
答张德钩 / 286 与或人 / 379
与孙颖川 / 286 答汤锡予 / 379
与韩裕文 / 286 答张俶知 / 380
答李四光 / 288 答马乾符 / 380
答郭君 / 289 示张立民 / 381
再答郭君 / 290 与黄存之 / 382
答某生 / 291 答王平叔黄良庸 / 382
示张德钩 / 291 示郝心亮李敬持 / 382
曹慕樊记语 / 292 与高峒庄 / 382
黎涤玄记语 / 296 示高赞非 / 383

示高佩经 / 385	与余越园 / 389
与邓子琴宋莘耕张诗言 / 385	与胡展堂 / 389
与侄非武 / 386	与韩佯生 / 390
与文德扬 / 387	答友人 / 391
与邓子琴 / 388	附录一：周通旦记 / 393
与胡炯 / 388	附录二：印行十力丛书记 / 397
答或人 / 389	附记 / 415

卷 三

【答某生】二十九日长函，今年收到。午后倦时，略作此复。约提数点：一、谓旧答足下书陈义太高，无入手处。此却未解。是书所言，正是切实入手工夫。而云无之，何耶？（纯在日用常行处说，何等真切，而云无人手处耶。）工夫为何？即敬是已。细玩《论语》，何处不是说敬。敬是工夫，即是克治昏扰之方法。程朱以此自修，以此教人，犹孔门的髓也。动时静时毋不敬，犹有堕于非凡者耶？吾尝遇人以理不胜欲及种种纷扰、不得作主与自在等苦，以为学之未得其方。吾子似亦同此慨。其实，此学谓之无方，固不得。若谓有方，得免上述诸苦，则惑之甚也（注意）。人之生也，形气限之。此等困难，以无量心行，无量笔舌，思之议之，不能尽也。谈何容易，得何巧方，可超脱形气之累，不劳而为圣贤耶。汝将人生看得如是简单耶。非吃苦无从离苦。非十死，不得一生。君子以自强不息，配天之健，如何其难。佛家地前，乃至登地以上，迄于成佛，犹不放逸，如何其难。一言蔽之，道在力行而已。除却敬，更有何妙方？

二、凡人以圣贤自命，其有不为禽兽者乎？凡人不志于圣贤，其有得免于禽兽者乎？人不得无短，直言之，不得无罪也，岂直短而已耶。自省深，则自知之，而忍责人乎？虽然，罪恶发于脾气者可谅也，色取仁而阴行险者，斯不可恕也乎。（凡险，皆缘一念自私而起。不自私，安用险为。自私与否，须自反勘。）

三、内外毕竟不可分。世儒以德性之知，反己自识，为用力

于内。闻见之知，驰求事物，为用力于外。故谓学分内外。其实，成己成物之学，本无内心外物可分也。德性之知为主，即闻见之知皆德性之用也。后得智，亦名为智，根本智之等流故也。悟此，何内外可分。

四、清人中纵不力攻宋儒者，其言及义理之学，则亦只谓于身心修养有补而已。果尔，则所谓宋学，只是训条或格言而已，其足谓之学耶？须知：宋学上承孔孟，于天人之故、造化之原、万事万物之理则，皆文理密察而会归有极。浅者无所窥，乃以格言视之耳。夫斯学，必归本身心修养。吾向间然。若只视为有关修养之格言，则对牛鼓簧，昔人叹之久矣。时贤言孔老者，至以处世列为一目。谓哲学无关于处世固不可，然谓其只是处世的哲学，则孔老又何足道耶！清末以来，国人恒自卑，视固有学术都不成为学术，甚至以为历世诸子书中所表见者，只有简单的思想而已，不足成为学术。掌教上庠者皆如是眼光，欲青年不如是，何可得耶？

又宋儒拘碍，诚亦有之。他日有暇，容当别论。其长处久为无识所攻诋，善不忍没之也。

吾老矣，唯觉人生不自欺，诚难。居常恒反照自家隐微中作祟处，明察自家各方面的短处，丝毫不自欺瞒。时时如此用功，虽未得避免于罪过，而未至不可救药也夫。吾老来只堪说及此，望贤者勿忽也。

【答牟宗三】 中土华严、天台、禅三宗，皆自创。各有短处，各有比印度人好处。而禅为最亲切，最微妙，然扫语言文字，又滋流弊。又其人生观毕竟未完全变过来。周程张诸老先生，初皆学禅，终复矫异之，而回到孔孟。孔门颜子真是禅家最上境地。孟子亦有类禅处，但所造不及颜子。宋明诸师，不宗颜而宗孟，未能取法乎上也。著子欲申明康德之意，以引归此

路，甚可着力。但康德所谓神与灵魂、自由意志三观念，太支离。彼若取消神与灵魂，而善谈自由意志，岂不妙哉！叔本华之意志，无明也，吾所谓习气也。康德之自由意志，若善发挥，可以融会吾大易生生不息真几，（此就宇宙论上言。）可以讲成内在的主宰，（此可名以本心）通天人而一之，岂不妙哉。

【与陶生】 凡初学有进境时，如迷者得路，有大步前往之乐。又如幽室久蛰之人，一旦出游，睹海阔天空，妙不可言。又如少年初膺家务，历事渐深，自信足以担当。此皆进境之征也，汝试反之何如耶。

【与薛伟猷】 来函所谈罗素主张，彼昔来吾华讲演，吾曾阅其讲词，先儒病支离破碎，彼正欲作此功夫。吾于先儒意见，不完全赞同。盖现象界之繁赜幽隐，非有一番支离破碎之功，即无以解析众理也。然先儒此说，亦自有其不可非处。万化之大原，人生之本性，汝谓不当穷耶。若欲穷此，其可以支离破碎功夫得之耶。苟真有得于此，而欲方便显示此理，以期人之共喻，则仍成为一套理论。此等理论，即成一种学术，此等学术，即欲以方便显示大总相法门者也。（大总相法门，即本体之代语，参看佛典。）子以为是强为笼罩一切者乎？不知者，或以为如是。其知者，则曰易简而天下之理得矣。曰通其一，万事毕矣。曰原来佛法无多子矣。虽然，子勿又生误会。天下殊途而同归，一致而百虑，斯言也，其至矣乎。使未历殊途，而何自言同归耶？未经百虑，而恶可言一致耶？但滞于殊途，而终不得所归之同；逞其百虑，而终不见夫致之一，仍是小知间间也，奚取焉。

【答郦衡叔】 十五日来函才到，即复。春来精力弛缓，欲

写《新论》下卷总不得。此衰象也。答函恕不及详。情欲亦原于性。《记》曰：感物而动，性之欲也。《孟子》口之于味章，其于嗜欲等则曰：“性也；有命焉，君子不谓性也。”此比《礼记》尤说得透密。吾解在《语要》卷二中，不妨细究。男女之欲，非不本于生化之几。（本于二字，吃紧。）在此上说是真几，则不可。上述孟子之意见。若绝此欲，则生化真几亦熄矣。佛家出世而断人伦，终非道也。夫情欲率性而行者，欲亦即性。性其可断乎？率性者何，顺理之谓也。夫妇有别，礼也。礼即理也，亦即性也。逾东家墙而搂其处子，则非礼也，即违理拂性也。夫妇居室，燕私之情，不形于动静，此礼也。顺理，率性也。卫庄姜遇昏淫之夫，则非礼也。违理，拂性者也。以此思之，则欲非可患，患在人自纵欲耳。夫妇之交，不可视为垢秽。只在日用平常之地，不乱、不溺。（夫妇有别，不乱也。《关雎》之章以此。夫妇之爱，在精神上互相助，古谓妇曰内助是也，非可堕于肉欲也，故谓不溺。）或乱或溺，甚至亡生徇欲，则不比于人类矣。夫妇之交有节，则生理之常也，何垢秽之有。

大易感应之义，甚不简单，看就何处说耳。天道之运，治化之行，人心之相通，物类之相吸引，无一不可说为感应。吾子云：《新论》不言，须知《新论》自有领域，非泛谈一切也。然《转变》章谈翕辟施受义，施非感耶？如何云不谈耶？

又吾书反对印度佛家，亦从其根本旨趣上立论，不可枝枝节节为彼各宗派作论文也。此点须认清。佛家自小迄大，只分空有两轮。吾《通释》中已言之矣。小空不及大空，小有不及大有，故吾只扼住大乘而谈也。虽中土自创之宗如台禅等，其渊源所自，能外于大有大空乎？凡著书者，如评判其所从出，或所欲改造之学派，则必综览该学派之全体，而后抉其本根，撮其要最，如以衡断，始抒己见。至其支流，可勿具论。吾书乃自成一家言，自有体系，非为佛家作概论或历史也，焉得一一取而论定

之乎。贤首一宗之学，《语要》卷二有一书《答汤锡予》者，甚扼要，其他都不暇论。

【与蒙文通】承寄图刊，谈《周官》一文，大体甚好。然立言似有仍须审虑者，如云：周之井田事至卑陋不足观。又有农民不得自由离其土地，故为农奴，云云。大抵原始社会曾有此等共产制度。然由周初以上溯殷夏，井田是否为普遍可行之制，吾总觉以缺疑为好。当时之井田制，自难尽善。然直以卑陋视之，似未见其可。制未尽善，时代所限。若夫井田之美意，推而广之，是研古制者之责也。必以卑陋不足观一语了之，似亦未安。吾以为古之制度与习俗，其确属无理者，不容追慕，若夫创制之意，果在学理上有其可以引申触类之价值，则恶可以卑陋断之，与当世后生同一尘视经典之心理乎？成俗之有不可叛者，亦然。

古者农民不得离其地，此在当时环境，或有出于此等政策之必要。然农奴与否，吾意不必与此等法令有连带关系。古者君公大夫有国有家，其在治化未进以前，视其所有土地内之农民，当然为奴隶无疑。及治化日进，犹得奴畜之乎，恐未可也。先民有言，询于刍荛。其不轻牧竖也如是。征之《诗经》，农民反抗乱政之诗已甚多。谓其长处奴隶之地位，吾未能信也。

又谓周公之处殷人，事至惨刻，不足取。昔人以此为致太平之书，诚为诬，云云。夫武之覆纣也，封其子武庚而使三叔监之，其初未始欲徙之也。及管蔡以武庚叛，殷顽蠢动，则不得不采用移徙政策，以散其势。想当时所徙殷民，亦只限于今之所称反动分子者，非必举殷国之民而全徙之也。纣虽暴，然殷之先王，贤圣六七作。恋旧者当有其人。又周与殷，非纯为君臣关系。刘止唐先生曾言之：及周灭殷，而殷人犹有国家思想，将图恢复。孔子称文王至德，武未尽善。可知决定灭殷者，武也。

武既已灭殷，有天下，周公不得不因其成功而固其基。其徙殷民，亦有以也。兄直以惨刻罪之，似无左证。设止于一徙，而未有其他种种苛待之法，固不得罪以惨刻。孔子本殷后。《论语》则曰：“久矣夫，吾不复梦见周公。”其精神之相感也如是。使周公而如今之帝国主义者，或如希忒拉及倭奴，则孔子于周公何慕焉。观孔子思想，固非崇拜帝国主义之人。兄随便诬前哲，未免时下习气过重。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。凡所当非，不容不非。前哲行事，有未可遽以迹求之者，何得不深思而妄断之乎？

古代学校之教，欲其普遍于全民，自不可能。然大学教育，或唯贵游子弟得享。若谓农民完全无教，恐亦不然。卫诗干旄序云，卫文公臣子多好善。贤者乐告以善道也。其诗曰：“予子干旄，在浚之郊。”《毛传》：浚，卫邑。古者臣有大功，世其官邑；郊外曰野。据此，则卿大夫建旄，而见浚郊之贤者，此贤者必为其邑中有学问之人民，非在朝之官也。以《郑箋》、《孔疏》考之，意亦如此。然则谓民间无学可乎？当时农民子弟，欲与贵族子弟同入成均，似不可能。然农民有学，当无疑。但其受学之情形如何，今不可考矣。《论语》记子适卫，叹其既庶，而以富教为言，岂曰民庶无教耶？孔门三千七十之徒，有自今江浙而至者，其为贵游子弟者几何。则知周世平民，早有向学之风矣。兄若徇时俗，必欲以未开化视周代社会，宜其取单辞下断案矣。总之，吾侪于《周礼》当研究其教育旨趣所在，其与现代功利思想或法治思想、国家思想等等教育旨趣，有其相通之点否。此真可注意者也。至于学制之可普遍与否，自当以古代还古代。吾侪生今日，既不得复采其制，亦无所短长于其间也。唯当时学校教育旨趣，乃大可研讨者也。今人治古经、研古学，好毛举细故，又无往而不欲以未开化视之。国之将倾，人争自侮。吾怀苦意，无可如何。贤如吾兄，诚不当在时彦中。故拉杂写此，未能尽意。

【答梅居士】昨日寄上《新论》中卷勘误表补，不知可到达否。阿赖耶识以旧师立说体系言之，明是拆得零零碎碎，又再拼合，如何足取？若略其说法而领其大义，则赖耶生义，乃即船山所云习气所成，即为造化者是也。吾岂不懂阿赖耶识乎？子未之思耳。予以赖耶为生义，不知赖耶之生，是染着相，非清净本然之生理也。《新论》中卷辨功能习气处，望留意。吾非根本取消赖耶，盖以谓只是习气之集团耳。儒佛之辨，详在中卷。中卷包含极大，寄托极远。艮庸、颂天颇见此意。吾子此信，不卜是否看完中卷而后写耶。如看完而犹写此信，即与吾远隔在。世其滔滔，天其梦梦，旧京朝夕之欢，可再得否？来者悠悠，如复如何。然重阴闭塞，太阳总遍照天壤间。念此，无往而不怡然。

又依真起妄，即妄亦真，是义深微。要须真妄察识分明，而后可说贪嗔痴即是佛性，烦恼即是菩提，无常即常（要须至此为句）。否则此义不可轻谈也。

谈阿赖耶识，须详玩佛家经论，析其条理，得其统系。然后可衡其持说之是非。纵云略其名相而识其大意，却须见真，方能辨妄。吾子以赖耶为生义，不知赖耶生相正是感染相。诸佛菩萨誓愿必断者，赖耶也，而吾子执之以为精义何耶？

来函举《孟子》“理义之悦我心，犹刍豢之悦我口”二语，谓悦礼义之心，是无生，悦刍豢之心，是生。吾子自谓悟道，不知何为有此言也。悦礼义之心，谓之生而无生可也。何以故？礼义之心，即生生不息之真也。人而失此心，即丧其生理而为死物，所谓行尸走肉是也。然又谓之无生者，于诸物欲，无所染着，念念生动，而念念无染。故曰生而无生也。若夫刍豢之心，则是于生活中，尝起染着者也。此处不辨而谈心，岂诸佛所许耶？老来精力短，甚怕写信，如犹不谓然，可勿报。幸相念，愿

简单互讯兴居，毋涉理道，起纷诤也。

又《新论》谈心境浑融，正显大用流行之相，无有条然二物可容剖别也。而子同之阿赖耶识，不审何义。赖耶，是诸妄根本。妄心逐境，分明对待，如何浑融。

又《新论》中谈体用，辄以麻与绳或水与冰喻。此正对治用外觅体之病。至理，言说不及，强以喻显。因明有言，凡喻，只取少分相似，不可求其与所喻之理全肖。吾书中亦屡加注明。吾子不察，乃谓吾以因果言体用，亦怪事也。

【与某杂志社】 大刊十三期学术通讯栏内，载有翁君之论，颇触素怀。魏晋以后，中国学术思想几被印度佛家排斥殆尽。有宋诸儒，起而恢复儒家思想，于是中国人始认识自己。自典午之祸，北中国全沦于胡虏，唐太宗起而振之。未几，而天宝之乱，漫淫成藩镇之局。藩帅又多胡人，自是迄五代与夫辽金夏之割据，中国之危亡也久矣。宋儒于衰绝之余，提倡孔孟，躬行力践，拔人于鸟兽之中，(试阅南北史及五代史，当时吾民族悉染胡风，人皆怀禽心也。欲别为文论之，而无暇也。)使民族精神团聚。外有强夷，内无叛变。(间有小寇贼，然一起即灭，无能为大患者，以群众所不与故。)其功不可谓不大。论者辄咎宋儒无救于国之弱。不知，自典午以迄于五季，中国无生人之气也久矣。若夫元人崛起，如大飓风，扫荡欧亚，无敢当者，此殆有气运，难为解释。而谓诸儒不能挽救中夏之危弱，何责之苛乎？然宋儒亦有二失：一曰只定孔孟为一尊，而排斥诸子过甚，则思想不宏放，即力量终欠活跃也。二曰宋儒只言复仇。复仇者，复赵氏之仇耳，何足鼓舞群情。若能如郑所南、王船山、吕晚村、顾亭林诸先生，盛倡民族思想，则两宋局面，或当不致如彼也。儒家祖述尧舜，宪章文武，其道之大，则范围天地之化而不过，曲成万物而不遗。所谓“致广大而尽精微，极高明

而道中庸”。又诸子百家所自出，本为中华民族的中心思想，今诚宜发皇光大，但不可如宋儒之拘碍。道、墨、名、法，兼容并包。去短采长，即外化亦所不拒，吸取其优。思想不限于一途，而未尝无中心。譬如五官百体，各各发展无碍，而脑为中枢。若仅护头目，而不顾四体，未有能生存者。吾嘉宋儒之功，而病其碍。永怀当今，远资殷鉴。翁君所举墨法二家优点，吾均赞同。然《墨子》逻辑谨严，则大易正名定辞之学也。其精制造，则大易制器尚象之遗也。兼爱兼利，即《易》所谓利者义之和也。兼利之旨，又即《大学》以理财归之平天下，与夫絜矩之道也。人类欲免于自毁，舍此道无由。《墨子》言大同，《春秋》太平义也。其抗御侵略，则春秋无善战，及书梁亡之旨也。（书梁之自亡，罪其不能自存也。）其摩顶放踵，以利天下，与杀身成仁不异也。墨之通于儒者，岂一端哉？此略言之耳。《孟子》曰：“徒善不足以为政”，则已兼采法家思想。然又曰“徒法不能以自行”，则儒家主张毕竟有不可颠扑者。商君以法治，致秦于富强。唯其立法之初，躬自行之，是以其法有效。武侯尚法治也，而本之开诚心、布公道，故能以法治而开蜀汉之基。以儒术融法家而为治者，吾于武侯无间然矣。

【答谢幼伟】 两函均到。前一函云：治新学者多迷信西说，以辞理之分析为能事。其结果，分析虽精而了无生气。此非卓识不能道也。然老迂所感，时人于辞理分析工夫，恐不无稍欠耳。学问之事，畛域分明，而后得以专精。以逻辑还逻辑，而勿轻逐逻辑上之概念，以结构哲学，或较妥当耶。逻辑无论有若何派别，要之，不外为慎思明辨之术而已。是固哲学之所必资。然哲学家之所自得，毕竟由脱然超悟。神妙万物，初不由思辨之术。但如仅止于神悟，则恐务本而遗末，弊不胜言。（中哲之失在此。）故透悟矣，而犹必精研事物，穷微著以观会

通，始证实其所超悟者。夫而后为本末赅备之学。方其精研事物，则慎思明辨之术，不可以不精也。惟其有超悟立于先，则思辨不至流于粉碎与浮乱。辨之明，思之慎，则超悟益引发而无穷。至此，则事事物物皆真也，一切知识皆智也。哲学所以为活泼有用者在此。承示，生不容住，则生与灭等，将不可言生。今已言生，则生当有住。如电光之一闪一闪，就此一闪言，必有前后可分，必有住之可言。否则此一闪，即不能实现也，云云。此一问题极紧要，看就何处说耳。《新论》《转变》章是就本体流行上立言，明其生而不有，则不容住者，乃实际理地也。使其有住，则是依本体而产生别一物事，仍与体对立矣。电一闪，才闪便灭，何曾留住得刹那顷耶？其一闪一闪，自是电之实现。然就彼一闪一闪的本身言，根本无有物事留住。虽灼然妙有，而确尔空无。既亦有亦空，则时间观念，于此本无安顿处。其以一闪一闪分前后者，乃吾人结习所为也。生灭之理，惟闪电一喻最切。吾子似才生便有住，实则造化微妙，生而无生，无生而生，竟是生不容住。此未可以日常缘物之习心去推测也。然虽说生不容住，并无碍于吾人所见有住之万物。俗谛言，不妨依生灭灭生、相续流故，假说有物。才说有物，即是物得住也。此意在上中两卷，亦时说及。下卷《成物》章更加推阐。谈理到究极时，总不可说向一偏去。分明是矛盾，而又分明是同于大通。分明是可说，而又分明是不可说。住与不住，两可言而两不可言。默识焉可也。

吾书中所说生生化化意思，是就本体流行上说。易言之，即超脱物的观念而言。如以生物发展的观念，而推衡吾所谓生化之义，自不能相应。望更详之。

十月十三日来函收到，即复。承示数点：第一，谓吾平生非孤恃性智而无事于量智者，此则诚然。第二，谓玄学纯恃性智，此“纯恃”二字，危险极大云云。吾子用意甚善。但吾前信